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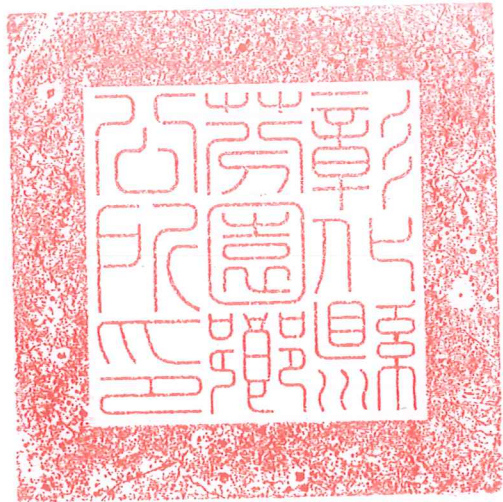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芬園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芬鄉民政字第1130008947A號

附件：送達名冊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「芬圳字第92號」（土地標示：本鄉新縣庄段1092及1094地號）變更登記案，因部分出租人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遭退回無法送達，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公告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翌日起20日。
- 二、本所於113年6月11日芬鄉民政字第1130008198號函通知出租人及承租人在案，惟出租人陳西東及王友朋等2人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送達，爰依其前開規定辦理公示公告。
- 三、上開通知函留置本所，請上開出租人於公告期間內，持國民身分證及印章逕洽本所民政課領取。
- 四、應受送達人公示送達清冊詳如附件。

鄉長 林世明

彰化縣芬園鄉三七五租約清查作業通知函 公示送達名冊				
編號	租約字號	送達公文文號	當事人姓名	送達地址
1	芬圳字第 92 號	芬鄉民政字第 1130008198 號函	陳西東	彰化縣芬園鄉圳墘村 364 號
2	芬圳字第 92 號	芬鄉民政字第 1130008198 號函	王友朋	台北市信義區四維里永吉路 340 號 11 樓之 1
	以下空白			